

证券代码：832040

证券简称：神木药业

主办券商：华龙证券

##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 (一) 会议召开情况

- 会议召开时间：2024 年 12 月 12 日
-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 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 网络投票 ☐ 其他方式投票
-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段保华
-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所履行的程序集议案审议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和授权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共 3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52,364,000 股，占公司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88.78%。

## (三)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列席股东大会情况

- 公司在任董事 5 人，列席 5 人；
- 公司在任监事 3 人，列席 3 人；
- 公司董事会秘书列席会议；

无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列席

##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解除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的战略发展需要，公司通过慎重考虑，经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充分沟通与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前述解除持续督导相关事宜的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6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署持续督导协议》议案

### 1.议案内容：

鉴于公司发展战略的需要，公司拟与承接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签订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由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承接公司的持续督导工作，前述协议自取得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的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6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

## 报告》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提交《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与华龙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解除持续督导协议的说明报告》。

### 2.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6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四）审议通过《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更换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相关事宜》议案

### 1.议案内容：

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及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公司拟向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就本次变更持续督导主办券商提出申请，并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持续督导主办券商变更相关事宜。

###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52,364,00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

### 3.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无需回避表决。

## 三、备查文件目录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决议》

新疆神木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 年 12 月 12 日